

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尔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（含预留部分授予）由8.62元/股调整为8.53元/股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作废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公司《2019年限

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、《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中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 1-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 1-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 1-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可以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2 年 8 月 30 日